

走出阴影

终止西班牙进行与
外界隔绝的拘留

COUNTER TERROR
WITH JUSTICE

国际特赦组织



西班牙法律容许进行与外界隔绝的关押，这意味着被关押者无法有效地联系他们自己选择的律师或医生，他们的家人既无法得知他们的下落，也无法得知他们已被拘留。这是欧洲联盟国家中最为严厉的拘留制度。许多遭到与外界隔绝的拘留的人说，他们遭受了酷刑或其它虐待。但他们的指称很少受到调查。

根据西班牙的刑事诉讼法，在所有案件中，被拘留者都可以受到最长 5 天与外界隔绝的关押，如果被拘留者涉嫌与恐怖主义活动罪行有关，期限可长 13 天。这 13 天包括最长被警察与外界隔绝地关押 5 天，主持调查的法官可下令再在监狱关押候审 5 天（临时性监禁）。在调查期间的任何时候，法官还可以下令将关押候审的犯人与外界隔绝地再拘留 3 天。

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制度令被拘留者的权利受到限制，违反了国际人权准则，这包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欧洲人权公约》。

根据西班牙法律，遭到与外界隔绝的拘留的人：

- 不能自行委任律师，而是按警方的要求，由大律师公会委派一名当值律师提供法律协助；
- 不能私下征询任何律师的意见（无论是在被警方关押期间，还是在被关押候审期间）；
- 不能使家人得知他们已被拘留或他们被关押的地点；外国公民不能通知他们的大使馆或领事馆；
- 只能受到政府委派的医生的检查，而不是自己选择的医生。

另外，因涉嫌参与和恐怖主义活动有关的罪行或有组织犯罪而被关押的人，无论他们是否受到与外界隔绝的关押，他们在被捕后可能被警察最长关押 5 天，才可以见到法官。

与外界隔绝的关押侵犯了被拘留者的重要权利，而这些权利对确保公正审判至关重要，这包括能迅速有效地联系律师的权利。联合国人权委员会指出，长期与外界隔绝的拘留本身可能就构成一种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联合国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呼吁全面禁止进行与外界隔绝的拘留。

西班牙政府称，与外界隔绝的拘留是一种必不可少的反恐措施。但联合国安理会、出席联合国 2005 年世界峰会的各国首脑、联合国大会、欧洲人权法院和欧洲理事会部长委员会都明确表示，各国采取的反恐措施必须完全符合国际人权标准。而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则不符合这些标准。

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表示，他们担心西班牙的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制度促使发生酷刑。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多次敦促西班牙废除与外界隔绝的拘留。联合国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建议西班牙废除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制度，他特别指出“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创造了促使酷刑发生的条件，其本身就可能构成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甚至构成酷刑”。联合国反恐问题特别报告员对继续使用与外界隔绝的拘留表示担忧，呼吁“完全清除与外界隔绝拘留的制度”。

西班牙当局必须听取这些机构的意见，并采取紧急行动来废除与外界隔绝的拘留制度。

穆罕默德·法赫希 (MOHAMMED FAHSI)



2006 年 1 月 10 日凌晨大约 2 点，穆罕默德·法赫希在巴塞罗那附近的家中被蒙面的人民警卫队警官逮捕。他被带到马德里，遭到 4 天与外界隔绝的关押。他随后因涉嫌参与和恐怖主义有关的活动而被关押候审。

当法赫希被捕时，他的妻子卡佳·坡德 (Khadja Podd) 不在家。她从一个朋友那里得知，蒙面武装警察在夜里将他带走。在当地的警察局，没有人告诉她法赫希的下落。她对国际特赦组织说：

“在接下来的许多天里，他好像消失了。没有人知道他在哪里。直到他被捕两个星期后，我才接到他从监狱打来的电话。他对我说话时哭了出来。”

当法赫希被与外界隔绝地关押时，他不能为自己找律师。在他被捕 4 天后，警察找来一名当值律师作为他的律师。律师在法赫希预定出庭的当天凌晨 3 点才到达，但他没有获准与法赫希交谈。律师告诉法赫希的妻子，在拘留所他被带到一间灯光明亮的“房间内的房间”，它位于一个满是废弃汽车的旧车库的后面。他说他看见法赫希和其他几名男子蒙着双眼、带着手铐，蹲在地上，他们无法正常地站起来。他说他们的身体和衣着脏乱，也不知道时间。他对她说，他从没见过这样的情景。

法赫希称，他在被拘留期间一直被蒙住双眼，并遭到人民警卫队警官的侮辱和威胁。他说，他在牢房里被迫一直背对着门，举起双手站立着，或者做俯

卧撑，一直到筋疲力尽。每次当他试图坐下时，一名人民警卫队的警官就会让他站起来，他还遭受了长时间剥夺睡眠。警卫经常大声喊叫并踢打牢房的门。

法赫希说，在没有律师在场的情况下，他受到人民警卫队警官的审问。这些警官威胁要绑架他的妻子和孩子，并把她们送到摩洛哥的沙漠里去。他说有一次他昏了过去，他认为他被喷雾剂麻醉了。他还说他能听见其他犯人称喊和遭到殴打。

法赫希无法联系他的家庭医生，但受到一名政府委派的医生检查。他说，他告诉她自己遭到了虐待，但她不相信他的话。但她在医疗记录上确实记下了他被剥夺睡眠的情况。

在相同的行动（“豺狼行动”）中被捕的其他男子，也称在与外界隔绝的拘留期间遭受了虐待和酷刑。他们所称的手段包括强迫锻炼，保持折磨姿势，剥夺睡眠，蒙住双眼，要求服用据怀疑是致幻物的药品，性侮辱，暴力和威胁使用暴力，威胁伤害家人（包括威胁使用性暴力），种族主义和歧视伊斯兰教的辱骂、侮辱和恐吓。

在被与外界隔绝地拘留了 4 天后，法赫希见到了调查法官，然后被关押候审。他对调查法官和检察官提出了有关酷刑的申诉，但这从未受到调查。

立即采取行动

致函司法部长，要求他：

- 废除容许进行与外界隔绝的拘留的法规，特别是刑事诉讼法的第 509, 520bis 和 527 条款。
- 允许所有被拘留者私下征询他们自己选择的律师的意见，并在他们受拘留的整个过程中，允许律师在他们受审问和提供陈述时在场。
- 若被拘留者有提出要求，就应允许所有被拘留者得到他们自己选择的医生的检查。
- 允许所有被拘留者自己或通过第三方，不经拖延地通知其家人自己已被拘留及拘留地点。
- 在所有案件中，强制要求对警察局的所有关押区域和被拘留者可能在场的所有其他区域，进行录像和录音，除非这样的做法会侵犯他们私下征询律师或医生意见的权利。在合理时间内，这些录像和录音必须在安全设施内得到保管，以确保调查人员在需要时可以查看它们。

调查法赫希和“豺狼行动”中被捕的其他人所作的酷刑指称。

致函：

司法部长
Mr Francisco Caamaño Domínguez
Minister of Justice
San Bernardo, 45
28015 Madrid
Spain
电邮：ministro@mju.es
传真：[+34 91 3902244](tel:+34913902244)

内部和封面图片取自按法赫希所描述事件再现的场景。

COUNTER TERROR
WITH JUSTICE

AMNESTY
INTERNATIONAL



国际特赦组织进行着一场全球运动，在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 220 万人参与，为制止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而开展活动。

我们的理想是使每个人都享有《世界人权宣言》和其它国际人权准则上列载的所有权利。

我们独立于任何政府、政治意识形态、经济利益或宗教。我们的资金主要来源于于会员会费和公众捐款。

2009 年 9 月
索引号：EUR 41/005/2009

Amnesty International
International Secretariat
Peter Benenson House
1 Easton Street
London WC1X 0DW
United Kingdom

www.amnesty.org